

当前村镇银行发展中面临的问题及对策 ——以江西省为例

李蓉¹, 许可²

(1. 江西师范大学 江西 南昌 330027; 2. 江西省财政厅 江西 南昌 330008)

摘要: 村镇银行作为新型农村金融机构之一,对解决农村地区金融机构覆盖率低、金融供给不足、竞争不充分、扩大正规机构信贷市场占有率都有重要的意义。文章基于江西省村镇银行的发展情况,提出村镇银行的发展策略:打造优良发展环境;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社会公众认知度;督促引导稳健发展;建设高效人才队伍。

关键词: 村镇银行;江西省;农村金融

中图分类号: F830.3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2095-0098(2013)02-0055-04

村镇银行作为新型农村金融机构之一,对解决农村地区金融机构覆盖率低、金融供给不足、竞争不充分、扩大正规机构信贷市场占有率都有重要的意义,有效支持了“三农”经济发展、中小企业的发展,但受政策支持、风险管控、人才队伍等因素制约,在成长过程中存在的问题须引起关注。

一、村镇银行发展现状及成效

截至2011年末,江西共有37家村镇银行开业和筹建,其中,开业29家,筹建8家。开业的29家中,法人机构19家,县级分支机构10家。截至2012年2月末,江西省村镇银行资产总额60.43亿元,其中各项贷款37.30亿元;不良贷款余额483万元,不良率为0.13%。负债总额47.69亿元,其中各项存款41.82亿元。2011年全省村镇银行实现净利润5333万元,同比增加4224万元,增长380%。村镇银行成立以来,呈现出强大的生命力和发展潜力,增强了农村信贷市场活力。

(一) 缓解了信贷供需矛盾,促进了农村金融市场发展

村镇银行为农产品龙头企业、农村个体经营业主提供了信贷服务,缓解了其他金融机构对农村资金的“抽血”问题,缓解了当地的资金需求问题。各家村镇银行开业后,结合当地“三农”实际,简化贷款审批手续,降低贷款门槛,提高贷款审批效率,填补了农村金融服务的空白,一些被忽视的信贷对象重新受到关注,得到扶持,并且发展壮大,一举改变了有的银行机构“项目难找、贷款难放”的片面认识,受到了当地农民、小企业、个体工商户的一致好评,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三农”和小企业的资金饥渴,激活了当地农村金融市场,大大增强了农村金融竞争的充分性。截至2012年2月末,省内村镇银行各项贷款余额37.28亿元。其中,“三农”贷款余额25.66亿元,占比68.83%;小微企业贷款余额10.27亿元,占比27.55%;“三农”与小微企业为贷款投向的主要方面。

村镇银行的设立和发展,打破了现行垄断农村金融市场的局面,给农村金融市场加入了新的载体,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农村金融机构积极改进服务,强化市场竞争力,改进服务流程等措施的优化。同时也激活了农

收稿日期:2013-01-08

作者简介:李蓉(1969-),江西萍乡人,经济学学士,副教授,主要从事经济金融研究;

许可(1980-),江西九江人,硕士研究生,江西省财政厅工作,主要从事财政金融研究。

村金融市场,为农村单一的金融市场注入了活力。

(二) 优化了信贷资源配置,缓解了农村融资瓶颈

村镇银行在贷款定价上相当灵活,能根据借款户具体经营能力、诚信度、贷款风险的大小、贷款期限的长短等情况灵活地设置贷款利率,使信贷资源的配置更趋合理。如吉安某村镇银行贷款加权平均利率8.24%,与当地农村信用社相比较低0.3个百分点。又如九江某村镇银行小企业贷款平均利率9.5%,低于当地农信社2.5个百分点。

农村融资的最大瓶颈,就是缺乏有效的抵押担保。村镇银行利用决策机制灵活的特点,率先推出其它银行多年不愿涉足的保证贷款,既及时支持了“三农”的生产,又大幅减少客户办理评估、抵押登记等环节的费用支出,有效缓解了长期困扰“三农”和小企业发展的融资瓶颈。

(三) 稳定了农村金融市场,增进了民间融资规范

村镇银行的设立,打击了农村的地下高利贷,降低了民间高利贷而引发的资金风险,稳定了农村金融市场。而且,在一定程度上引导部分民间资本投资开办村镇银行,纳入规范的金融系统。

二、村镇银行发展中的困境

(一) 存款业务难做大

一是村镇银行成立的时间较短,资本金实力较小,与现有的金融机构相比,公众对其缺乏了解,社会认知度不高,影响了存款业务的顺利开展。二是由于村镇银行冠名中有“村镇”两字,受传统观念的影响,特别是发起成立时有部分民企参与,公众简单认为村镇银行是“私有”银行,认为公有的安全可靠,而私有的风险大,不太愿意选择村镇银行办理存款业务。加之村镇银行网点单一,结算渠道不畅,村民存取款必须到网点去,不便于客户业务办理,对单位和居民吸引力不足,负债业务发展慢。

(二) 风险管控难完善

一是村镇银行自身内控能力欠缺。在职能部门的设置上,没有成立内部审计委员会,也没有设立专职审计人员,稽核监督职能零散在各业务部门,难以形成合力。由于村镇银行现有人力资源紧缺,人员配置上兼岗现象较为严重,对内生性风险的监测存在漏洞,容易出现存贷比例,单一贷款比例等指标过高的现象。二是贷款风险控制难度大。村镇银行的贷款发放形式以信用贷款为主,即使有抵押物作担保,抵押物也较难处理变现,风险可控性差。另外,由于认识上的误区,部分农户认为村镇银行是国家对农民的一种扶助行为,从而引发资金的道德风险。

(三) 结算渠道难畅通

人总行、银监会早在2008年就联合发文,明确了符合条件的村镇银行可以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申请加入大小额支付系统和支票影像交换系统。但由于文件并没有明确什么是“符合条件”,多数村镇银行尚未取得进入全国清算系统的“行号”,不具备开具票据、银行汇兑、发银行卡等基本功能。目前村镇银行跨行支付和异地结算大多采用委托发起银行代理的方式,以间接参与的形式加入人民银行支付系统,导致支付环节增多、资金结算和周转速度缓慢。因此,不能提供便利快捷的支付方式,不仅制约了相关业务的发展,还导致现有客户逐渐流失。据某村镇银行反映,2012年3、4月间由于结算渠道不畅原因,造成存款流失1600万元。

(四) 扶持政策难配套

一是村镇银行缺乏支持其发展的财政扶持、税费减免等优惠政策,不利于其持续、健康的开展各项支农业务,并削弱其预期效应。部分地方政府在引进村镇银行前期均承诺减免一定期限的印花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并给予财政资金存款支持,但实际上也并未完全落实到位。二是设定法定存款准备金率未充分考虑村镇银行所处发展阶段。即“村镇银行的存款准备金率比照当地农村信用社执行”,没有考虑到村镇银行所处发展阶段与当地农村信用社不同。三是缺乏针对村镇银行支农再贷款的专项政策。现行政策在申报条

件、执行利率等方面均比照农村信用社再贷款政策。在目前政策扶持不到位的情况下,村镇银行更倾向于将贷款投放到中小企业、个体工商户等“非农”领域,从而容易偏离服务“三农”和支持新农村建设的宗旨,造成贷款脱农。

(五) 人才队伍难打造

《村镇银行管理暂行规定》对村镇银行拟任高管人员任职资格,在学历和金融、经济从业年限等方面都有明确的要求,但对一般工作人员则没有限定,从而导致其员工素质参差不齐,尤其是新招员工短期内难以胜任工作。由于大部分是新员工,大多不具备相关从业经验,培训时间短,金融业务知识及经验较为缺乏,存在临柜人员对业务流程尚未能全面熟练掌握、计财部和市场部统计员对BI系统和电子表格制作等统计工作概念不清、信贷调查员不能独当一面有效识别风险,业务技能、专业知识和风险防控能力明显不足。

三、政策建议

(一) 打造优良发展环境

一是地方政府应负责牵头建立信息沟通机制,参照招商引资工作做法,扶上马,还要送一程,协调解决村镇银行营运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同时加强农村信用评价体系建设。二是人民银行要尽早帮助村镇银行接入大小额支付系统、征信管理系统,满足业务工作中对支付结算及信贷征信服务的迫切需要。三是加强村镇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之间合作。鼓励当地金融机构采取间接参与形式,为村镇银行提供结算网络、人员培训及信贷资产管理等支持,同时,村镇银行发起行要积极帮助村镇银行解决上线联网的合理费用支出,使村镇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一样为公众提供快捷的金融服务。

(二) 加大政策扶持力度

一是政府应出台财政补贴、税收减免等优惠政策,建立风险补偿机制,减轻村镇银行开办初期的成本压力,鼓励村镇银行服务“三农”和支持新农村建设。二是监管部门可适当放宽刚设立的村镇银行的存贷款比例限制,对其运用资本金向“三农”等特定领域发放贷款实行定量控制。三是人民银行在存款准备金率、利率市场化等方面给予特殊的优惠政策,对欠发达地区的村镇银行区别对待、实行差别存款准备金制度,给予支农再贷款的支持,放宽对村镇银行融资的限制;放松存贷款利率管制,允许村镇银行根据当地经济发展水平、资金供求状况、债务人可承受能力自主确定贷款利率。

(三) 完善法人治理结构

一是监管部门要积极引导和督促村镇银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和银行组织体系,落实一级独立法人管理体制,建立内部控制、资产质量、资产损失准备充足率、风险集中、关联交易等方面的监管指标体系,对村镇银行实施动态监管。二是村镇银行要逐步减少对发起行的过度依赖,按照审慎经营原则,完善各项议事规则和决策程序,建立内部考评机制。三是从实际出发,建立完善资本补充机制,及时调增注册资本金。同时科学设置股本结构,进一步吸收当地经营情况好的中小企业、具有一定资金实力的个人积极参股,并尽量增加企业的股份比例。

(四) 提高社会公众认知度

一是村镇银行应主动采取多种形式广泛宣传其性质、经营方式、服务对象和产品等,加大支农力度,提升服务质量,塑造良好形象,提高社会认知度,赢取广大群众的信任和支持。二是当地政府要积极引导群众了解村镇银行,借助官方信誉,消除公众对村镇银行的疑虑,让群众了解在农村地区设立新型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目的,正面引导群众认可村镇银行。同时在提高认知度的条件下,村镇银行可以吸收大额的协议存款,建立客户存贷款联动制度,对在村镇银行存款的客户可以优先以优惠的利率获得贷款,从而壮大资金实力。

(五) 督促引导稳健发展

村镇银行是三类新型农村金融机构中生命力最强的机构,因此在机构的培育上,应重点支持村镇银行发展。监管部门对处于发展初期的村镇银行应在加大监管力度的同时,将工作重点放在扶持其健康稳健发展

上。要指导村镇银行通过产品、服务和机制创新拓展市场,提高其品牌认可度、市场竞争力和产品定价能力,切实发挥支农作用;对现场检查、非现场监管和日常监管中发现的问题,要给予其适当的容忍度,重点是督促其积极整改。

(六) 建设高效人才队伍

一是要加快人才引进步伐。积极引入责任心强、善于管理的高级管理人员,利用他们的专业知识提升村镇银行管理水平,确保村镇银行实现稳健发展。同时,引进一批高素质的、富有经验的银行工作人员,发挥他们传、帮、带的作用,使员工整体素质得以快速提升。二是要强化员工培训。通过培训提高员工的职业道德操守、业务技能及金融知识水平,并积极构建本土化用人机制,培育一批熟悉当地情况、具有农业相关专长的人员充实其人才队伍。

Problems and Countermeasures in the Development of the Rural Banks

——Jiangxi Province as an Example

LI Rong¹, XU Ke²

(1. Jiangxi Normal University, Nanchang, Jiangxi 330027;

2. Jiangxi Provincial Department of Finance, Nanchang, Jiangxi 330300, China)

Abstract: The rural bank as one of a new - type rural financial institutions, has important significance to solve the low coverage of financial institutions in rural areas, lackage of financial supply, insufficient competition, and the market share expansion of formal institutions credit. Based on the development of rural banks in Jiangxi province, the article puts forward the strategy of the development of rural bank. It is to build a good development environment; strengthen policy support strength; improve corporate governance structure; raise social public awareness; supervise and guide the steady development and to construct efficient talent team.

Key words: rural bank; Jiangxi province; rural financial

(责任编辑:张秋虹)